

第二十一届中国生态学大会参会人员疫情防控须知

为切实做好第二十一届中国生态学大会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参会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国家和贵州省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规定，按照大会组委会统一部署，结合当前疫情形势和预判，特制定本疫情防控须知，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

一、会议期间防控要求

(一) 健康申报

入黔人员持会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或电子版)参会，并在抵黔后 48 小时内主动开展 1 次核酸检测，提前在微信小程序“贵州健康码”中开展健康申报，降低传播风险，落实疫情防控个人责任。



请扫描以上二维码，点击“健康申报”，选择入（返）黔目的地：安顺市-平坝区-马场镇，完成申报。

（二）提交《个人健康情况申报表》

参会人员**在报到前提前填写《个人健康情况申报表》**（见附件），打印纸质版并签字承诺，报到时提交会务组留存备查。
《个人健康情况申报表》审核不合格者，不得参会。

参会人员需向主办方如实填报个人7天内旅居史、流行病学史和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如隐瞒、虚报、谎报，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应后果。原则上，所有参会人员和工作人员需完成新冠病毒疫苗的全程接种和加强免疫。

（三）场所查验

进入酒店、会场时应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一测一扫三查验”。

1. 主动配合体温检测， $\leq 37.3^{\circ}\text{C}$ 为正常。如参会人员在会议期间出现体温异常（高于 37.3°C ）等疑似症状，应及时与会务组联系，酒店立即上报当地疫情防控办处理。

2. 主动配合扫“酒店场所码”、“行程码”绿色为正常，常规登记后通行。如遇非绿色、弹窗提示“三天两检”异常情况时，应及时与会务组联系，参会代表需配合收集“场所码”、“行程码”、“身份证”、“电话号码”、“核酸报告”“行程工具”等的照片信息，酒店立即上报当地疫情防控办处理。

（四）核酸检测要求

建议省外来返黔人员，密切关注贵州健康码关于“三天两检”的信息提示，落实“三天两检”，其“三天两检”中第

二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在会前 48 小时以内的，无需重复开展核酸检测。倡导所有外省来（返）黔人员抵黔后，开展至少 1 次核酸检测。

会议期间为方便参会人员核酸检测，会务组在贵安北斗湾开元酒店设置核酸采样点（8 月 27、28 日）提供核酸检测服务（混采），核酸检测费用由参会代表自付（5 元/人次）。

（五）会议期间个人防护要求

1. 科学佩戴口罩。会议期间，除主席台成员和发言人可不佩戴口罩外，其余人员需全程佩戴口罩。

2. 保持手部卫生。在接触公用、不洁物品或间隔一定时间后，采用流水清洁手部，也可用消毒湿巾或免洗手消对手部进行清洁、消毒，时刻保持手部卫生。

3. 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聚集，尽量保持至少 1 米社交距离。

二、贵阳市落地防疫政策

1. 省外来返黔人员及省内跨市（州）流动人员，出行前须提前通过“贵州健康码”进行个人健康申报，并在抵达目的地后，按照我省防疫规定，积极配合当地疫情防控部门落实各项防疫措施。

2. 入黔人员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在抵黔后 48 小时内主动开展 1 次核酸检测。

3. 省外有本土感染者报告且存在社区传播风险的县（市、区、旗）来返黔人员，实行分级分类管控，7 天内有低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抵黔后实行“三天两检”；

高中低风险地区均以微信小程序“国务院客户端”→ 疫情风险查询 → 点选省份、城市、区域，呈现信息为准。

4. 陆地边境口岸城市（与香港、澳门有口岸相连的除外）来返黔人员。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来返黔；无相关证明的，抵黔后实行“三天两检”。

5. 常态化防控地区来返黔人员。以县（市、区、旗）为单位，全域实施常态化防控地区来返黔人员，可凭“贵州健康码”绿码有序流动。

6. 其他潜在风险人员。发热病人、健康码“黄码”、省外同时空暴露等重点风险人员在未排除感染风险前暂缓来黔。

7. 与阳性人员同乘交通工具或活动轨迹有交集的来（返）黔人员，需主动向社区报备，按我省相关规定执行核酸检测、隔离等防控措施。

8. 所有从省外来（返）黔人员，需进行7天自我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觉丧失等不适症状，须立即前往就近发热门诊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并全程规范佩戴口罩，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三、人员防控相关政策

（一）不能参会人员

1. 健康码为红码、黄码人员。
2. 会前7天内有境外、港台地区、中高风险区旅居史或接触史人员；
3. 被判定为新冠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

者、次密切接触者人员；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不得参会；

4. 有聚集性疫情（会前 7 天内在同一学校、居住小区、工厂、自然村、医疗机构等场所，发现 2 例及以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情况，未排除感染风险的人员；

5. 共同居住者为进口货物或入境口岸相关从业人员、集中隔离点工作人员，未排除感染风险者；

6. 境外来（返）黔未完成“7 天集中隔离+3 天居家健康监测+6 次核酸检测”，未达到解除条件的人员；

7. 会前 7 天内有省外本土感染者报告且存在社区传播风险的市（州）旅居史人员、陆地口岸城市来（返）黔人员中未携带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人员及其他需实行“三天两检”的人员，抵黔后须按规定实行“三天两检”，即第 1 天、第 3 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未完成 2 次核酸采样检测的人员；

8. 会前 48 小时内出现“十大症状”（发热 $\geq 37.3^{\circ}\text{C}$ 、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或者其他情形，未排除传染病，不宜参加会议的人员。

9. 防疫人员评估认为不适合参加会议的其他人员。

附件

个人健康情况申报表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 | | | 手机号码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旅居史、发热史、接触史情况以及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 | | | | | |
| 7天内是否有境外或境内港台地区旅居史或接触史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7天内有省外本土感染者报告且存在社区传播风险的市（州）旅居史人员、陆地口岸城市来（返）黔人员中未携带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人员及其他需实行“三天两检”的人员是否完成“三天两检”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是否曾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及密接、次密接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是否有聚集性疫情（会前7天内在同一学校、居住小区、工厂、自然村、医疗机构等场所，发现2例及以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情况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共同居住者是否为进口货物或入境口岸相关从业人员、集中隔离点工作人员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7天内是否与报告的阳性病例活动轨迹有交集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密切接触的人员7天内是否有发热等症状，是否有境外、港台及中高风险区旅居史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是否为尚处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居家健康监测期内的人员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贵州健康码是否异常 | | |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本人7天以来健康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无任何不适 <input type="checkbox"/> 发热 <input type="checkbox"/> 乏力 <input type="checkbox"/> 咽痛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腹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 新冠疫苗接种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接种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全程接种（ <input type="checkbox"/> 两剂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三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已全程接种（ <input type="checkbox"/> 一剂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两剂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三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加强针接种 情况说明（未接种、未完成全程接种及达到加强针接种条件未进行加强针接种均需提供接种禁忌证明）： | | | | | |
|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 我对上述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不实信息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本人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 | | | | |
| 承诺人：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